

# 林鄭：「一地兩檢」法理情兼備

## 發揮高鐵效益最合理安排 批反對者故步自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廣深港高鐵香港段「一地兩檢」已走完「三步走」程序的第一步，由特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簽署的合作安排，預料全國人大常委會下月會確認合作安排。特首林鄭月娥昨日重申，以「三步走」落實「一地兩檢」是發揮高鐵社會和經濟效益的最合理安排，有關方案具穩妥法律基礎，同時符合民情、民意，可說是法、理、情兼備，並質疑反對「一地兩檢」者，是對新時代帶來新事物的恐懼、消極，故步自封。

林鄭月娥昨日在香港律師會主辦的法律周開幕典禮上致辭時表示，特區政府制訂政策必須考慮法、理、情，才能令政策經得起挑戰，獲得社會接納，及照顧不同市民的需要。

她以「一地兩檢」為例，指在「法」方面，特區政府與內地相關部門已深入研究香港基本法不同條文，確保以「三步走」程序落實方案會有穩妥的法律基礎；在「理」方面，「一地兩檢」讓乘客便捷往來全國各地，是發揮高鐵社會和經濟效益的最合理安排；在「情」方面，「一地兩檢」安排符合民情、民意，但為釋除公眾疑慮，特區已表明將清楚界定車站內的「內地口岸區」，而內地人員亦不會在「內地口岸區」以外執法。

### 讓市民享高鐵便利

林鄭月娥強調，「一地兩檢」方案是合法、合理、合情的，在立法會通過「三步走」的政府議案之後，特區政府與內地簽署合作安排，邁出了「三步走」的第一步。特區政府會密鑼緊鼓進行準備工作，務求可以如期讓市民在明年第三季開始享受高鐵帶來的便利，「但社會上仍有部分人反對高鐵路「一地兩檢」的安排，我不知道這是否如剛才蘇會長（律師會會長蘇紹聰）所講，對於新時代帶來新事

物的恐懼、消極和故步自封。」

她重申，法治及司法獨立一直是香港引以為傲、賴以成功的基石，「作為特區的行政長官，我亦曾多次說過，全面貫徹落實『一國兩制』、維護基本法和捍衛法治，是我對香港及香港市民的承諾。」

廣深港高鐵的開通，有利港澳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加快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林鄭月娥昨日和中聯辦副主任陳冬出席香港國際創客節2017開幕式暨互聯網金融高峰論壇時致辭指，國家政策為香港發展創科方面提供了很多機遇。今年7月，國家發改委與粵、港、澳三地政府簽署了《深化粵港澳合作 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

大灣區打造創科中心是亮點

她指出，該框架協議發展規劃其中一個亮點，就是在大灣區打造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再加上國家的「一帶一路」建設，應更有利於推動香港的創科發展。

林鄭月娥續說，特區政府正努力建設落馬洲河套地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聯繫國內外頂尖企業、科研機構及高等院校建立重點科研協作基地，與世界各地優質的科研人才交流和合作。隨着這些政策及基建陸續到位，將進一步提升香港的創科創業環境。



### 律師會會長：方案無不合法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聲言「一地兩檢」違反香港基本法，香港律師會會長蘇紹聰昨日直言，在公佈合作安排前作評論有欠公允，而他現階段看不到特區政府「一地兩檢」方案有任何不合法之處。

蘇紹聰昨日在出席律師會活動後表示，在「三步走」程序下，「一地兩檢」方案需要得到全國人大常委會確認，而最終要得到立法會通過本地立法才能落實，該機制能確保方案同樣獲中央及特區政府接受，並考慮到雙方的利益。

### 應待合作安排公佈後才檢視

他指出，根據特區政府的「一地兩檢」方案，看不到有任何地方不合法，社會毋須過分憂慮，而如果在兩地政府達成的合作安排公佈前作評論，對任何一方都不公平，應待全國人大常委會確認合作安排、特區政府公佈後才作檢視。

就有關的合作安排文本仍未公佈，蘇紹聰認為無證據顯示政府在拖延公佈，因為程序需時，可以理解。



# 詩姐：人大常委會把關確保合憲合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特區政府近日與廣東省政府簽署在廣深港高鐵西九龍站設立口岸實施「一地兩檢」的合作安排，完成「三步走」程序的第一步。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昨日強調，「一地兩檢」在法律基礎上及程序上均合法，並沒有違反香港基本法。她強調，若有關合作安排有違憲法及基本法的規定，全國人大常委會亦不會批准。

梁愛詩在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在香港基本法起草的時候「有好多不能預見的（情況）」，故現在難以用當

中的一條條文，作為「一地兩檢」的法律基礎。

不過，她指出，過去不少對香港發展有利的安排或協議，如臨時立法會、CEPA（《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粵港澳大灣區以至「一帶一路」等，均沒有寫在香港基本法內。

### 安排符發展目的為先

梁愛詩強調，香港基本法的立法目的是為了維持香港穩定，高鐵「一地兩檢」通關安排亦符合以香港發展目的為先，有利香港發展，符合基本法規定，「大家要考慮呢件事，要想到其目的，基本法係為咩呢？係要維持香港繁榮穩定嘛。『一地兩檢』主要要問，呢個係咪好事？對香港有冇有利？」

她說，在一個國家之內，在合理及情願的情況下，地區及地區之間可以利用協議作出安排，這是有法理依據的。而在「三步走」這程序中，第二步是將「一地兩檢」方案交由全國人大常委會作出決定批准及確認，倘有關的合作安排有違國家憲法及基本

法，全國人大常委會亦不會批准。

你情我願「割地」論不成立

梁愛詩指出，將高鐵西九站內部分地方劃為「內地口岸區」，即在香港境外實施內地法律，並沒有違反香港基本法，又強調所謂「割地」之說並不成立：「是你情我願的，大家有好處的，並不是『割地』。」

她提到，自己曾到過高鐵西九站實地考察過，發現香港口岸區與「內地口岸區」範圍劃分很清楚，內地執法人員不會誤闖香港境內，而深圳灣口岸實施「一地兩檢」方案多年，亦沒有問題發生：「咁人擔心是多餘。」

她又笑說，每一列火車帶來有數百名旅客，站內亦有很多閉路電視，「如果跨境執法都唔啱嗰度執啦！」

被問及特區政府未有公佈粵港兩地有關合作安排的文本，梁愛詩指出，根據過往的做法是先簽訂協議，再將文本提交立法會審議，不能每一步都諮詢，即使與外國的協議亦一樣。她相信，有關文本應該是經過特區政府深思熟慮而提出的，並會有細緻的安排，目前有待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

### 倡二十三條分階段立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此前來港時指出，香港基本法至今仍未落實二十三條立法，帶來的不良影響已有目共睹。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昨日表示，基本法實施20年仍未就二十三條立法，中央關注是十分合理的，並建議應就條文分階段進行立法工作，首先處理現有法例中的相關條文。

### 適時才推 先做前期準備

梁愛詩接受電台訪問時指，二十三條立法主要是為了維持國家安全，香港市民也有這份責任，不應該一談及國家安全便抗拒，但同意特區政府應在適當時候才進行二十三條立法，不應該設立限期，而是先經過社會充分討論，否則立法效果不會好。

她表示，立法需要作很多前期準備，包括研究過往社會對草案不滿的地方、社會近年變化、草案是否需要追上時代要求等，並建議應該就二十三條分階段立法，「大家當時對二十三條（認知）如此混亂，其中一個理由是太多嘢攞埋一齊，應該分開去做，讓大家消化。」

梁愛詩認為，特區政府可先處理現時已有法律基礎的相關條文，而在執行上不會太困難，如現行的刑事罪行已含有叛國、顛覆國家主權及煽動等行為、保密條例已有竊取國家機密的行為，社團條例亦涉及禁止外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在香港進行政治活動的部分。

被問到現屆特區政府任期內，是否為二十三條立法的適當時機，她認為本屆政府的開局不錯，實際上則需要交由特區政府處理。被問及國歌法於本地立法，她強調香港是中國一部分，在法律規範下，尊重國家、人民及自己都是好事。

研「內地口岸區」緊急事件處理

盧偉聰

香港文匯報記者 莫雲芝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莊禮傑）香港與廣東省政府早前就廣深港高鐵香港段「一地兩檢」簽署合作安排，包括將建立應急處理機制，協助處理在西九龍站「內地口岸區」可能出現的突發或緊急事件。警務處處長盧偉聰昨日被問到市民倘遇緊急事故、致電999後會否由香港警方處理時表示，特區政府仍然與內地執法部門商討有關的問題，暫時未有細節可以透露，而「一地兩檢」的本地立法工作仍未完成，待立法會通過有關法例後，警方會根據實際情況和法例要求去執法。

# 引典撐「逃兵」做「聖人」 馮敬恩理屈詞窮

「本土民主前線」發言人獨琦（梁天琦）在旺角暴亂時煽人去「死」，現在就扮為自己不負責任開脫。同樣係「獨人」嘅香港大學前學生會會長馮敬恩，睇完嗰套以獨琦為主角嘅「迷惘青春故事」後，就係咁發帖形容對方係摩西喇！唔少人當然唔同意啦，話獨琦做逃兵，結果引發馮敬恩挑機，雙方大打「口水戰」。結果，馮敬恩輸咗。

話說有網媒轉發馮敬恩睇完以獨琦為主角嘅電影《地厚天高》後，就係咁發帖，竟然用摩西來比喻獨琦，又話係佢英雄又話盛，再倒果為因，明明係獨琦自己好口響話要「時代革命」，又話要流血又話盛，結果自己縮沙去「周遊列國」而被鬧爆，馮敬恩就話因為其他人對獨琦「期

望太高」，到佢做唔到其他人「要佢做嘅嘢」就被「離棄」咁話。唔少網民當然好唔順氣，紛紛留言冷嘲熱諷（見表）！

網民：摩西冇逃避「大業」

網民「Alan Fung」直言：「唔好侮辱摩西，同暴動犯法之徒相比。而且摩西如果有機會去西環抗議，唔會上咗互動新聞後，自己即上的士閃人。」

「Ashworth Nina」也留言批評：「唔好侮辱摩西，摩西無做逃兵。」

馮敬恩隨即「真身」留言挑機，引用聖經記載話摩西仲係埃及王室成員時殺人一事，質疑道：「摩西殺完人走佬算唔算逃兵呢？」

「Ashworth Nina」就反擊：「佢（摩西）係成功打救一整個民族之後，先至可以被稱為英雄，請問佢殺人係打救民

族之前定之後？」

馮敬恩死不認輸，繼續追問：「想問摩西算唔算逃兵，你話佢無做過逃兵嘛……」

「Ashworth Nina」就指：「唔算，因為佢係逃避個人罪行，唔係逃避『民族大業』。而梁天琦啱啱相反，佢無逃避個人罪行（無棄保潛逃），但逃避『民族大業』。」

講唔過人，馮敬恩就借聖經經文話人：「你們中間若有人缺少智慧，就當向那厚賜與人，而且不斥責人的神祈求，他就必得著（着）。」

「Ashworth Nina」就以彼之道，還施彼身：「神說：『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上的眾人。』……領袖/想做領袖嘅人，應該學下（吓）摩西咁，有個謙卑嘅心。摩西同班手下有冇叫以色列人做以豬（擲論「港獨」成日侮辱唔支

持佢嘅嘅香港人就係『港豬』）？」

「Prince Louise」就做炸兩：「推個人出來做唔到你地（她）想佢做嘅（嘢）野……」

「Ashworth Nina」就指：「唔清楚啲，你講緊邊個『你地（她）』？邊個『想佢做嘢（嘢）』？作為新東選民，補選我有投佢，但唔代表我，我亦無想佢做嘅嘢。」

佢仲劃清界線話：「我講緊嘅『民族大業』係用本土派口吻講嘅『民族大業』，無加引號，令你誤會，係我疏忽。」

另一網民「Ken Ng」則學獎門人一樣出聲叫打和：「你地（她）都講錯。佢有做過兵。佢只係一個非常出色嘅司機。」

最後，呢場「口水戰」以馮敬恩冇再留言而「告終」。

香港文匯報記者 羅旦

### 網民擲揄獨騎

Dickson Ho：唔覺得梁天琦係咩英雄。「港獨」真係幫唔到香港爭取民主，反而造成破壞。

Hugo Leung：成年人，廿幾歲，有Audi有康蘭居住，嚟到國留學，又打著（着）代表香港民主派旗號到歐美去講talk，但佢仲稱自己係孩子sell弱勢？

Ashworth Nina：有事要人保護嘅時候，咪話自己只係學生，頭戴學生光環囉，要扮英雄嗰時，咪做「本土」派領袖發言人囉！

Ken Ng：究竟某些傳媒捧梁天琦係有乜agenda响（響）後面呢？或者你也可以告訴我，梁究竟有乜做過嘢？

Shirley Au：分裂香港民主派！

Ken Ng：但現在又與某些泛民攬頭攬頸。真係好心寒。另外有些泛民怕得罪支持「港獨」on X青年選民又唔敢斷言切割。

資料來源：fb留言 香港文匯報記者 羅旦